

包府办发[2026]31号

包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包头市推进场景建设
和创新应用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旗、县、区人民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市直有关部门、单位，中直、区直企事业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包头市推进场景建设和创新应用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6年6月4日

(此件公开发布)

包头市推进场景建设 和创新应用工作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场景培育和开放推动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25〕37号）精神，充分发挥场景创新在培育新质生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中的重要作用，结合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以自治区党委“1571”工作部署为引领，紧紧围绕我市“1144”现代化产业体系定位以及公共服务、民生保障等领域，坚持“统筹推进、融合赋能、创新引领、重点突破”原则，打造一批高质量应用场景，建设富有包头特色优势的场景体系。

主要目标：到 2026 年底，打造 10 个以上综合性重大场景、20 个以上行业领域集成式场景、200 个以上高价值小切口场景，在全市范围内形成一批标志性成果。到 2028 年底，累计打造 30 个以上综合性重大场景、50 个以上行业领域集成式场景、500 个以上高价值小切口场景，构建多层次、多领域的场景创新矩阵。

二、重点领域

（一）稀土先进制造业领域

锚定“两个稀土基地”建设目标，推动稀土全产业链协同发展，瞄准永磁器件、氢储装备等新兴应用方向，系统搭建稀土新材料高值化应用场景。发挥稀土磁材产能规模、原料保障优势，打造永磁电机、磁组件原料供给应用场景。围绕工业节能、新能源汽车、具身智能、低空飞行器等领域，集聚永磁电机整机及核心零部件项目，拓展高端应用场景。依托稀土储氢材料优势，发展固态储氢装置制造与系统集成等应用场景。推动稀土与冶金、医疗、农业等领域开展“稀土+”跨界融合，丰富稀土产业应用场景。（牵头单位：市工信局；责任单位：市发改委、科技局，昆区、九原区、白云矿区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

（二）先进材料产业领域

挖掘钢铁、铝、铜在氢储装备、电工装备等领域的高端应用，布局电极、离子膜、极板、硅钢、软磁等关键材料及核心部件应用场景。推动本地材料企业由基础材料供应向关键部件制造、装备配套和系统解决方案等方面升级。立足氟化工原料优势，延伸发展冷却液、电池级聚偏氟乙烯、电解液、胶黏剂、环保型灭火剂等产品，推动与算力中心、新能源、半导体等产业形成定向供应场景。此外，开拓半导体、光电子产业用超高纯铝、超高纯稀土金属、电子级晶硅、氧化铝、光学晶体等尖端材料，以材料升级赋能装备制造应用场景。（牵头单位：市工信局；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各旗县区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以下责任单位均包括各旗县区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不再重复列出）

（三）清洁能源领域

围绕产业向新向绿，统筹全市清洁能源场景布局，**集约高效**推进相关场景建设，**重点打造虚拟电厂、零碳园区、绿电直连及绿色氢氨醇**等标志性场景，**推动智慧电网、氢储能、数字化能碳管理**等新技术新业态集聚应用。围绕氢能“制储输用”**全链条**打造应用场景，**加快培育绿氢冶金、天然气掺烧绿氢、绿色氢基燃料、氢能交通、氢储能和应急电源**等应用场景。**加快核产业科技创新园建设，拓展核技术多元化**应用场景。（牵头单位：市发改委；责任单位：市委军民融合办，市工信局、住建局、交通运输局）

（四）高端装备制造领域

推动装备制造能力与重大工程需求深度衔接，**全面梳理装备制造企业**主要产品供给能力，**分类形成装备制造场景**供应能力清单。围绕钢铁产业、**煤炭运输干线、口岸物流及城市公共服务**等领域，**打造新能源重卡**等应用示范场景。**打造智能网联汽车集成**应用场景，**深化北斗高精度定位、自动驾驶编队、车路协同**等技术应用。**丰富高端装备**应用场景矩阵，**重点拓展**应急防灾减灾、抢险救援及**高效智能电工装备**应用。**整合各工业园区要素保障**等需求场景，为项目引进做好配套服务。（牵头单位：市工信局；责任单位：市城管局、交通运输局、商务局）

（五）现代生产性服务业领域

聚焦高端价值链，围绕**信息技术、智慧物流、检验检测、运营维护**等生产性服务业重点领域，**拓展多元特色**应用场景，持续提升

产业能级，赋能工业转型升级。打造风电叶片检验检测等特色应用场景，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品牌提档、业态提质。以数字化、智能化升级破解行业“小、散、乱”痛点，推动全市交通物流网络、市场供需信息、仓储配送资源的数字化联通与开放共享，建设智能仓储、无人配送、数字货运等智慧物流应用场景。（牵头单位：市发改委；责任单位：市工信局、交通运输局、商务局、邮政管理局）

（六）绿色农畜产品生产加工领域

加快优势特色智能高效种苗繁育场景建设，支持开展新品种选育以及大面积示范推广。推动全产业链条场景建设，聚焦粮油、奶、肉、黄芪等特色优势产业，重点推进新产品研发，做好农畜产品检验检测工作，强化品牌建设与推广。加快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打造农畜产品冷链物流智慧场景。推动特色产业与乡村旅游、康养等产业融合发展，打造融合应用场景。（牵头单位：市农牧局；责任单位：市发改委、科技局、交通运输局、商务局、文旅广电局、市场监管局）

（七）数字经济领域

聚焦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智慧农牧业、数字商贸、绿色算力、智慧城市等重点方向，系统打造全域覆盖、多元融合的数字经济应用场景，推动工业互联网、算电协同、人工智能数据中心、数字孪生等新技术新模式规模化普及应用。进一步完善算力基础设施布局，建立健全数据采集、存储、流通、应用全链条机制，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高质量发展。（牵头单位：市行政审批

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城管局、农牧局、商务局）

（八）低空经济领域

统筹低空经济场景供给，完善低空设施，科学划分空域资源，建设“一网统飞”低空智慧管控平台。推动卫星遥感、AI 飞行算法等技术在低空场景落地。盘活通用机场资源，优化低空飞行体验、航空研学、无人智能研练等应用场景。有序拓展低空物流、同城配送、医疗物资转运等场景，发展低空观光、空中展演等业态，丰富矿山、工业园区低空应用场景。推动警用无人机在治安防控、应急处突、大型活动安保等场景中的规模化应用。（牵头单位：市发改委；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公安局、交通运输局、农牧局、文旅广电局、应急管理局、林草局、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九）资源循环领域

建设固废无害化处理、建材化利用、有价元素提取等应用场景，推动固废资源转化为新型建材、工业原料等产品。聚焦废钢、再生铝铜、光伏设备回收、风机旧车拆解、废旧电池回收等重点领域，搭建资源循环全链条场景。强化场景支撑保障，培育一批资源循环利用示范企业，鼓励企业完善再生资源交易平台，推动循环利用技术研发与成果转化。（牵头单位：市工信局；责任单位：市发改委、科技局、生态环境局、城管局、商务局）

（十）文化旅游领域

深挖黄河文化、草原生态、长城文化、军工文化资源的时代价

值与精神内涵，**推动特色文化与旅游体验深度结合，聚焦文化街区、演艺活动、体育赛事、冰雪运动、研学旅游等方向，以数字赋能、科技创新、业态融合为重要手段，创新场景呈现形式，打造一批兼具文化性、体验性、消费性的高品质文旅应用场景，构建可参与、可沉浸、可消费的文旅空间与活动体系。**（牵头单位：市文旅广电局；责任单位：市体育局）

（十一）公共服务领域

聚焦应急、城市管理等方面，系统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行业需求深度融合。探索整合城市内涝预警、管网智能巡检、自然资源保护等场景资源，支持围绕无人机、传感器网络等技术应用，引进优质企业。围绕重大工程项目建设、施工安全需求，打造智慧管理及预警场景。挖掘企业和科研机构新技术、新产品，优化科技成果转化服务，推动重大技术在具体应用场景落地转化。（牵头单位：市科技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应急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二）民生保障领域

做强首店首发经济，举办新品首发、首秀、首展活动。优化“一刻钟+社区消费场景”，引进精品社区零售品牌。加快智慧商圈建设，推动核心商圈及步行街数字化改造。推动商业综合体与旅游景区、文体场馆、特色乡村联动，打造主题消费线路和季节性消费IP。积极构筑智慧医疗场景，引进人工智能、软件开发等企业。加强适老化改造，推广智能康护设备、养老机构安全监测系统与老年智慧助餐服务。丰富老年人文化消费等场景，发展银发经济。整合

智慧教育需求资源，引进智能教育硬件及辅助设备等项目。（牵头单位：市教育局、民政局、商务局、卫健委按职责分工负责；责任单位：市人社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文旅广电局、卫健委、市场监管局、体育局）

（十三）社会治理领域

聚焦城市基础设施等城市更新重点方向进行场景开发，推动城市内涵式发展。挖掘老旧街区、老旧厂区、城中村更新改造中的智慧化改造场景机遇，推动智慧化技术与城市体检、完整社区建设、物业服务提升等工作深度融合。依托数字基础设施赋能政务服务“一网统管”场景建设，拓展便民服务线上集成、线下智慧应用空间。

（牵头单位：市住建局、城管局、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四）试点示范领域

立足我市产业基础优势，依托试点示范工作，打造特色应用场景。围绕国家新型电力系统、稀土新材料先进制造业集群、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试点等，谋划新型储能、智能电网、高端稀土应用、“智改数转网联”等相关场景，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依托国家零碳园区、国家级绿色工业园区及草原碳汇、草原保险相关试点，谋划节能降碳、生态治理等应用场景。围绕口岸联合监管试点，谋划智慧监管等场景。依托现代商贸流通体系试点、全国零售业创新提升试点、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谋划智慧零售等场景。作为第二批中央财政支持城市更新城市，谋划老旧小区改造、城市功能提

升、智慧市政建设等场景。（牵头单位：市发改委、工信局、生态环境局、城管局、商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责任单位：市住建局、交通运输局、农牧局）

三、重点任务

（一）构建场景创新工作体系

坚持“管产业就要管场景、管行业就要管场景”，各旗县区、稀土高新区和场景建设相关部门单位要分类施策，细化场景建设工作方案措施，明确年度工作目标任务、重点项目和实施路径。强化企业在场景建设工作中的主体地位，创新推广“市场+资源+应用场景”招商模式，通过应用场景驱动项目策划和招引落地。

（二）建立双向清单发布机制

围绕各重点领域需求所释放的市场空间、新技术新产品验证机会，形成“机会清单”；征集企业、科研机构的高新技术新产品、服务能力、解决方案，形成“能力清单”。各领域牵头单位要通过组织开展招商引资、创新大赛等多种形式活动，搭建高效的供需对接平台。

（三）构建场景创新良好环境

建立鼓励创新、在首试首用及技术验证等环节的容错免责机制，激发各方参与场景建设的积极性。相关行业部门要探索建立适应新技术场景发展的规则体系，优化场景监管方式，在新兴领域开展试点示范，防范安全风险外溢。鼓励企业、科研机构参与场景相关标准制定，引导科技服务机构和各类创业创新孵化载体深度参与

应用场景建设。

（四）加强政策措施支持赋能

发挥政府采购支持作用，支持首台（套）装备、首批次材料、首版次软件推广应用。提供多元化资本支持场景创新，发挥央国企战略投资和资本运营优势，深度绑定下游产业链布局新技术新产品。积极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支持场景建设。支持符合条件的科技研发项目和应用场景一体化布局。

（五）强化场景建设服务保障

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市级统筹、部门协同、市区联动”的场景建设工作机制，研究推进重点工作。市招商引资促进局负责场景建设信息统筹和协调服务等工作。各牵头单位要按照“谁制定、谁审查、谁发布、谁服务”的原则，规范做好场景发布及应用推广，及时掌握推进进度、实施成效及市场反馈，动态优化工作方案与支持举措。各责任单位要密切配合，统筹用地、用能、数据、人才等资源，形成工作合力。要加强场景创新成果宣传，营造场景建设的良好氛围。

本方案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8年12月31日。

抄送：市委办公室。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政协办公室。

包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6月4日印发

